

2025

中期報告



SUN.KING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賽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0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其他資料
18	獨立審閱報告
19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執行董事

項頴先生(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主席)
龔任遠先生(首席執行官)
岳周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敏先生
張學軍先生
梁銘樞先生
蔡鵬女士

授權代表

岳周敏先生
何麗娜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陳世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張學軍先生
梁銘樞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銘樞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陳世敏先生
張學軍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學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陳世敏先生
龔任遠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辭任)
蔡鵬女士(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獲委任)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項頴先生(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陳世敏先生
張學軍先生
梁銘樞先生

公司秘書

何麗娜女士

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外聘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北京市
順義區
空港工業園B區
裕華路
空港融慧園9-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長三角一體化示範區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錫長安支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長三角一體化示範區支行)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興分行)

上市資料

上市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主板
股份代號：580

網站

www.sunking-tech.com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進入二零二五年以來，在中國繼續推進「雙碳」戰略和新型電力系統構建，以及全球電力設備需求旺盛的背景下，賽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常規直流（「直流」）及柔性輸電、新能源發電及儲能等領域的業務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態勢。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的收入達到約888.3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35.5%；歸屬母公司淨利潤達人民幣約93.8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178.3%。

2025年上半年，由於沙特中部—南部±500千伏柔性直流輸電換流站工程（「沙特中南工程」）及甘肅—浙江±800千伏特高壓（「特高壓」）直流輸電工程（「甘電入浙工程」）等柔性直流輸電工程的訂單產品陸續交付，本集團在柔性輸電領域的收入相比2024年同期增長約123%。在常規直流輸電領域，本集團陸續交付了哈密—重慶±800千伏特高壓直流輸電工程（「哈重工程」）、陝西—安徽±800千伏特高壓直流輸電工程（「陝皖工程」）、巴西伊泰普水電站±600千伏直流送出改造工程（「伊泰普工程」）、揚州—鎮江±200千伏直流輸電二期工程（「揚鎮二期工程」）等輸電工程的訂單產品，交付數量較2024年同期減少。另一方面，2025年7月，國家主管部門已核准藏東南至粵港澳大灣區±800千伏特高壓直流輸電工程（「藏東南工程」）及蒙西至京津冀±800千伏特高壓直流輸電工程（「蒙西至京津冀工程」）的建設。國家重點水電工程雅魯藏布江下游水電工程也正式開工。這些工程將有望帶動相關電力電子器件的需求。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自研的功率半導體的收入約人民幣53.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231.4%。研發的新產品包括i23系列採用微溝槽設計的第七代絕緣柵雙極晶體管（「IGBT」）芯片及採用該芯片的ED封裝IGBT模塊，FP封裝、EP封裝、TF封裝等多款IGBT模塊。這些新產品豐富了產品種類從而擴大了下游市場需求的覆蓋範圍。於二零二五年七月，賽晶亞太半導體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賽晶半導體」），為本公司間接持有權益而非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賽晶半導體將收購湖南虹安徽電子有限責任公司（「湖南虹安」）之全部股權，代價將由賽晶半導體以發行相當於賽晶半導體經擴大後股權總額約9.00%的新增註冊資本的方式償付。是次交易有助提升賽晶半導體之研發能力及供應鏈安全，並可大幅降低研發成本及市場進入週期，對其長遠發展具有策略性意義。

展望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推進陝皖工程、沙特中南工程及甘電入浙工程等多個常規直流及柔性輸電工程訂單產品交付工作，並力爭在藏東南工程、蒙西至京津冀工程及其他新核准的特高壓直流工程招標中取得新訂單。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加大自主研發的功率半導體產品的技術研發和市場拓展力度，重點推動固態開關、脈衝功率開關等前沿技術在電氣化船舶及可控核聚變等新興領域的市場開拓，力爭實現銷量進一步增長的同時，為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各位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相關體以及董事會各位同仁與全體僱員對本集團的支持與奉獻！本人將與管理團隊繼續努力，力求創造更多的股東價值和企業社會價值。

主席
項頌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業務回顧

1. 國內及國外市場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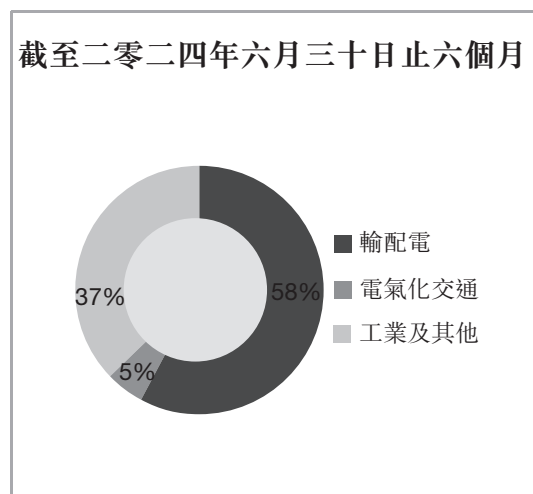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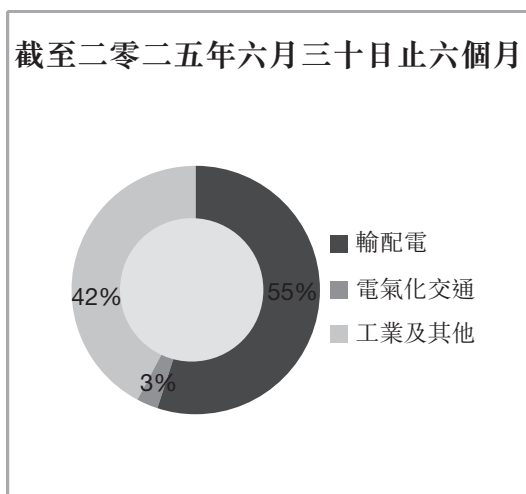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二零二四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國內市場	845,968	24.7%	617,047	35.1%
國外市場	42,352	47.4%	38,711	46.9%
合計	888,320	平均 25.8%	655,758	平均 35.8%

2. 國內市場業績

本集團提供的各類產品按照應用的領域劃分，分為輸配電、電氣化交通及工業及其他。本集團在國內市場的業績如下：

應用領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二零二四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輸配電	466,654	35.4%	358,098	47.8%
電氣化交通	23,641	15.6%	31,840	23.1%
工業及其他	355,673	11.3%	227,109	16.7%
合計	845,968	平均 24.7%	617,047	平均 35.1%

本集團在國內市場各業務領域的收入佔比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輸配電領域

本集團在輸配電領域的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輸配電領域	466,654	358,098	30%
常規直流輸電 ^(附註1)	89,205	146,945	-39%
柔性輸電 ^(附註2)	295,960	132,914	123%
其他輸配電	81,489	78,239	4%

附註：

1. 常規直流輸電指以晶閘管等半控型電力電子元件為換流閥核心器件的直流輸電技術。
2. 柔性輸電包含柔性直流輸電、柔性低頻交流輸電、構網型靜止無功發生器及儲能等。

本集團向常規直流輸電及柔性輸電分領域提供陽極飽和電抗器、電力電容器、柔性直流輸電用直流支撐電容器、智能電網在線監測系統及本集團分銷的功率半導體器件等產品。本集團亦向其他輸配電分領域提供智能電網在線監測系統及電力電容器等產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常規直流輸電分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39%，主要由於交付的訂單產品較去年同期減少。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陸續交付了用於哈重工程、陝皖工程、伊泰普工程及揚鎮二期工程等常規直流輸電工程的訂單產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柔性輸電分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長約123%，主要由於本集團陸續交付了用於沙特中南工程、甘電入浙工程以及秘魯／智利分佈式潮流控制器工程項目（「秘魯／智利工程」）的訂單產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其他輸配電分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長約4%。

(b) 電氣化交通領域

本集團在電氣化交通領域的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電氣化交通	23,641	31,840	-26%
軌道交通	17,532	27,712	-37%
電動汽車	44	1,097	-96%
其他交通	6,065	3,031	100%

本集團向軌道交通車輛裝備製造企業提供用於牽引變流系統的多種電力電子器件，亦向軌道交通供電系統製造企業提供電能質量治理裝置及電氣化鐵路自動過分相智能開關等產品。本集團亦向電動車分領域提供自主研發的功率半導體(包括IGBT及碳化硅)、層疊母排及集成母排等產品。本集團亦向中國的航運和航空航天等其他交通分領域提供電力電子器件和裝置。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軌道交通分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下降約**37%**，主要由於軌道交通車輛裝備製造企業的訂單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電動汽車分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下降約**96%**，主要由於電動汽車行業訂單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其他交通分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長約**100%**，主要由於電氣化船運行業訂單增加所致。

(c) 工業及其他領域

本集團在工業及其他領域的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工業及其他	355,673	227,109	57%
工業控制	196,368	151,130	30%
新能源發電及儲能	156,382	75,345	108%
科研院所及其他	2,923	634	361%

本集團向工業控制設備、能源儲能設備和新能源發電裝備的製造企業，以及科研院所及其他分領域的客戶提供自主研發的功率半導體、層疊母排、集成母排、電力質量治理裝置、電力電容器及本集團分銷的功率半導體器件等產品。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正式開展新能源電站建設相關業務，並於二零二四年實現規模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該領域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長約**57%**，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如自主研發功率半導體、層疊母排及直流支撐電容器)銷量增加，以及新能源電站建設相關業務收入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國外市場業績

本集團的國內及國外子公司積極開拓國外市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國外市場	42,352	38,711	9%
國內子公司產品	4,916	2,595	89%
國外子公司產品	37,436	36,116	4%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長約9%，主要由於層疊母排、直流支撐電容器及固態直流斷路器等產品銷量增加所致。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55.8百萬元增加約35.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88.3百萬元，主要由於沙特中南工程及甘電入浙工程及秘魯／智利工程項目的產品陸續交貨和自產IGBT的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21.0百萬元增加約56.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59.1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4.8百萬元減少約2.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9.3百萬元，主要由於高毛利率產品比重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8%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5.8%，主要由於高毛利率產品比重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3百萬元大幅增加約281.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0.7百萬元，主要由於遠期外匯合約及匯兌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7.9百萬元增加約27.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9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開發費用和銷售人員數目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3.7百萬元增加約26.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6.1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發展及管理人員數目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7.8**百萬元增加約**0.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7.9**百萬元。

其他開支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9**百萬元減少約**85.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由於匯率波動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5**百萬元增加約**3.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8**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2.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約**77.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3**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的淨利率(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收入計算)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3.7**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78.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3.8**百萬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3.0**百萬元增加約**150.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2.5**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89.9**百萬元減少約**12.4%**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53.9**百萬元。

本集團的平均存貨週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4**日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2**日。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161.2**百萬元減少約**1.2%**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147.1**百萬元。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平均週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3**日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4**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16.7**百萬元增加約**4.2%**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434.0**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平均週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0**日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6**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源包括產生自產品銷售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維持穩定，約為**2.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瑞士法郎計值。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15.5**百萬元增加約**9.4%**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454.7**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99.3**百萬元減少約**4.7%**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85.3**百萬元。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5.0%**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3.9%**。

本集團繼續施行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並根據總負債佔總資產比率監察其資本結構。

外幣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分主要附屬公司乃於中國境內運營，因此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單位的非功能貨幣進行的採購。為盡量降低匯兌風險的影響，本集團已與信譽良好的銀行訂立遠期貨幣合約，以對沖其匯率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若干應付票據以應收票據約人民幣**50.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4.0**百萬元)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78.7**百萬元以若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5.8**百萬元及人民幣**324.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0**百萬元及人民幣**217.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廠房及機器作抵押。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a)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及(b)截至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賽晶半導體(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現有股東與創鑫雲(廈門)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崇竣科技有限公司、港灣亞洲資本有限公司及協芯科技有限公司(統稱為「投資者」)簽署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賽晶半導體將發行及投資者將按總認購價人民幣180,000,000元認購賽晶半導體的新增註冊資本，合共相當於賽晶半導體經擴大股權約9.00%，認購價將由投資者擬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以轉讓湖南虹安(投資者擁有的公司)全部股權予賽晶半導體的方式償付。增資協議交割後，賽晶半導體的註冊資本將由42,528,706美元增加至46,734,842美元，而本公司於賽晶半導體的股權比例按經擴大基準計算將由約70.5406%降至約64.1918%。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賽晶半導體與投資者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賽晶半導體將收購及投資者將出售湖南虹安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80,000,000元，將由賽晶半導體擬根據增資協議以發行相當於賽晶半導體經擴大股權約9.00%的新增註冊資本予投資者的方式償付。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增資協議及股權轉讓協議尚未完成。其後，增資協議及股權轉讓協議均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完成。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的公告中披露。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066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主要包括基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現金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僱員亦有權參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有條件採納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生效之購股權計劃(「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定期評核其僱員的工作表現，且其薪金及花紅乃按其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注重企業內部管理培訓與發展體系的建立，故通過多元化培訓模式來滿足各級各類僱員的不同需求，提升僱員技能。本集團與其僱員並無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導致營運中斷，亦無在招募及挽留經驗豐富僱員方面遭遇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

展望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推進陝皖工程、沙特中南工程及甘電入浙工程等多個常規直流及柔性輸電工程訂單產品交付工作，並力爭在藏東南工程、蒙西至京津冀工程及其他新核准的特高壓直流工程招標中取得新訂單。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加大自主研發的功率半導體產品的技術研發和市場拓展力度，重點推動固態開關、脈衝功率開關等前沿技術在電氣化船舶及可控核聚變等新興領域的市場開拓，力爭實現銷量進一步增長的同時，為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股份」)數目為1,603,834,000股，每股面值為0.1港元，其中10,636,000股為庫存股份(定義見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港交所回購合共 1,296,000 股股份，總購買價(包括相關開支)約為 1,524,145 港元。上述股份回購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的回購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已支付購買價 (包括相關開支) (概約)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一月	240,000	1.33	1.28	314,862
三月	440,000	1.29	1.19	555,096
四月	616,000	1.17	1.00	654,187
	<u>1,296,000</u>			<u>1,524,145</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回購的 1,296,000 股股份已從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提取、以本公司名義重新登記並由本公司作為庫存股份持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出售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可能根據市況及其資本管理需要，並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庫存股份。本公司不會就有關總持有庫存股份行使股東權利或收取任何權益。

上述所有回購是為了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進行，目的是提高每股的市場價格及改善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且董事會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股東的責任及對其的透明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規管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的運作，以期維持並改善企業管治常規的水平。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規定準則。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此中期報告。

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每股 0.01 港元之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同期：無)，股息將由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撥付。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或前後支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假設自本中期報告日期至預期股息支付日期期間本公司並無進一步發行或回購股份，預期合共吸納金額為 15,933,980 港元(二零二四年同期：無)。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及(g)項所須披露之資料變動如下：

- (a) 陳世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不再擔任銀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90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梁銘樞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不再擔任望塵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45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據權益衍生 工具可發行的 普通股 數目 (附註3)	總計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項頴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666,000	—	51,666,000	
	酌情信託成立人	338,328,347 (附註1)	—	338,328,347	
				389,994,347	24.32%
龔任遠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60,000	10,000,000	25,060,000	
	配偶權益	4,300,000 (附註2)	4,000,000 (附註4)	8,300,000	
				33,360,000	2.08%
岳周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5,000,000	7,000,000	0.44%

附註：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a)該338,328,347股股份由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b) 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Jiekun Limited全資擁有；(c) Jiekun Limited由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d) 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由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全資擁有；及(e) 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為一家私人信託(項頴先生為成立人而其家庭成員則為受益人)的受託人。因此，Jiekun Limited、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項頴先生及孟繁琨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338,328,34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4,300,000股股份由龔任遠先生的配偶任潔女士持有。因此，龔任遠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任潔女士持有的4,3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指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將授予有關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4,000,000股股份代表授予龔任遠先生的配偶任潔女士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因此，龔任遠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授予任潔女士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603,834,000股股份。

其他資料

(b)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登記冊之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3)
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38,328,347 (附註1)	21.09%
Jiekun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38,328,347 (附註1)	21.09%
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38,328,347 (附註1)	21.09%
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338,328,347 (附註1)	21.09%
孟繁琨女士	配偶權益 信託受益人	51,666,000 (附註2) 338,328,347 (附註1)	
		389,994,347	24.32%

附註：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a)該338,328,347股股份由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b) 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Jiekun Limited全資擁有；(c) Jiekun Limited由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d) 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由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全資擁有；及(e) 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為一家私人信託(項頴先生為成立人而其家庭成員則為受益人)的受託人。因此，Jiekun Limited、Sapphire Skye Holdings Limited、Zedra Trust Company (Singapore) Limited、項頴先生及孟繁琨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Max Visi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338,328,34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51,666,000股股份由孟繁琨女士的配偶項頴先生持有。因此，孟繁琨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項頴先生持有的51,66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603,834,000股股份。

(b)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股份在港交所上市(「上市」)前，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後生效及成為無條件。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一節)授出購股權以獎勵或激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終止。終止前，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的其他條款認購股份。行使全部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136,604,000股股份，相當於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倘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截至該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當日)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除非董事會另行釐定，否則每份購股權有十年行使期。除非董事會另行釐定及於要約另有指明外，並無設定可行使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於要約可能指定的有關時間內(不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接納購股權時應支付1港元。

行使價應由董事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於購股權授出當日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
- (b) 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有關(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及(ii)期初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要約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僱員(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5,120,000	-	-	-	-	5,120,000	25%-要約日期起一年 25%-要約日期起兩年 25%-要約日期起三年 25%-要約日期起四年	從各自歸屬日期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10
總計		5,120,000	-	-	-	-	5,120,000		

於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終止後並無再授出購股權，惟於所有其他方面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仍將維持相當程度之效力，以使在購股權計劃終止前已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可獲行使。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鑒於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已有200,000份尚未行使之股份期權獲行使，根據二零一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920,000，佔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約0.3%。

其他資料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大會取得之股東批准，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並有條件終止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及終止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生效。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能夠向以下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獎勵或激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 (a)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當中持有任何股本權益的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貨品供應商；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或實體；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持有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人士；及
- (g)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事宜或業務發展的顧問（專業或其他）或諮詢人，

以及就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而言，可向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提出要約。

儘管有上述合資格參與者的定義，但本公司不打算向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中「合資格參與者」定義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並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認購股份。行使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63,083,100股股份，相當於批准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倘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截至該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當日）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1%，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為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起計十年。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有十年行使期（董事會另行釐定除外）。每份購股權須持有不少於十二個月後方可行使。於要約可能指定的有關時間內（不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接納購股權時應支付1港元。

行使價應由董事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於購股權授出當日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
- (b) 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如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擬向若干承授人授出認購最多69,7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其中項頡先生為承授人之一，獲本公司授出認購最多20,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倘悉數行使，將相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約1.3%。

有關(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變動；及(ii)期初及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要約日期	購股權數目						其他	於二零二五年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附註1)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類別A承授人」)													
項頊先生(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0,000,000 ^(附註2)	-	-	-	-	20,000,000 ^(附註2)	-	25%-要約日期起一年 25%-要約日期起兩年 25%-要約日期起三年 25%-要約日期起四年	從各自歸屬日期至 二零三零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1.300		
龔任遠先生 (首席執行官及 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	-	10,000,000	25%-要約日期起一年 25%-要約日期起兩年 25%-要約日期起三年 25%-要約日期起四年	從各自歸屬日期至 二零三零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1.300		
岳周敏先生(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	-	5,000,000	25%-要約日期起一年 25%-要約日期起兩年 25%-要約日期起三年 25%-要約日期起四年	從各自歸屬日期至 二零三零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1.300		
任潔女士(龔任遠先生之 配偶)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4,000,000	-	-	-	-	-	4,000,000	25%-要約日期起一年 25%-要約日期起兩年 25%-要約日期起三年 25%-要約日期起四年	從各自歸屬日期至 二零三零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1.300		
		39,000,000	-	-	-	-	20,000,000	19,000,000					
其他僱員 (「類別B承授人」)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30,700,000	-	-	-	-	-	30,700,000	25%-要約日期起一年 25%-要約日期起兩年 25%-要約日期起三年 25%-要約日期起四年	從各自歸屬日期至 二零三零年十二月 二十二日	1.300		
總計		69,700,000	-	-	-	-	20,000,000	49,700,000					

附註：

- 購股權並無附帶績效目標。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1)條及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鑒於擬向項頡先生授出購股權將導致其超出上市規則所定義之1%個人限額，是項股份期權擬授安排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股東大會即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3)條及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鑒於項頡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擬授予其之購股權(不包括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之任何購股權)於截至要約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將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之0.1%，是項購股權擬授安排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股東大會即為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批准向項頡先生授出購股權之決議案未獲通過。因此，項頡先生並無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獲授任何購股權。

其他資料

就A類承授人及B類承授人而言，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鑒於已授出**69,700,000**份購股權，並假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擬向項頡先生授出購股權已獲股東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則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下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93,383,100**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鑒於有關批准向項頡先生授出購股權之決議案未獲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下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為**113,383,100**份。

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刊發之公告及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刊發之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擬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向項頡先生授出認購最多**20,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倘悉數行使，將相當於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約**1.3%**。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D(1)**條及第**17.04(3)**條以及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有關向項頡先生擬授出購股權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該股東大會擬定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進行。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假設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擬向項頡先生授出購股權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則根據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9,700,000**，佔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約**4.4%**。



致賽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完成審閱載於第19至第3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賽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在於根據吾等之審閱，就本中期財務資料達成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查詢(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吾等無法確保吾等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識別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引起吾等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888,320	655,758
銷售成本		(659,066)	(420,974)
毛利		229,254	234,78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30,747	34,335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862)	(47,940)
行政開支		(106,074)	(83,660)
研發成本		(67,923)	(67,756)
其他開支及虧損		(3,486)	(24,866)
融資成本	7	(8,835)	(8,54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3)	(7)
除稅前溢利	6	112,808	36,349
所得稅開支	8	(27,338)	(15,416)
期內溢利		85,470	20,93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投資的公平價值虧損		(3,643)	(4,66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1,048)	5,24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14,691)	57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0,779	21,509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93,773	33,722
非控股權益		(8,303)	(12,789)
		85,470	20,93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82,452	33,012
非控股權益		(11,673)	(11,503)
		70,779	21,50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人民幣 5.85 分	人民幣 2.09 分
攤薄		人民幣 5.85 分	人民幣 2.09 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45,750	734,941
投資物業		15,558	15,720
使用權資產		52,629	52,7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465	5,988
商譽		5,689	5,689
其他無形資產		67,909	69,77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400	2,413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6,357	10,000
合約資產		43,340	26,938
定期存款		80,000	80,000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997	–
遞延稅項資產		5,915	8,434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30,009	1,012,660
流動資產			
存貨		253,922	289,94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147,053	1,161,169
合約資產		11,071	11,752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2,316	116,680
衍生金融工具		53,524	–
已抵押存款		28,002	27,1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691	415,487
流動資產總額		2,040,579	2,022,18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434,016	416,724
合約負債		71,165	77,4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6,875	140,190
租賃負債		3,103	2,521
衍生金融工具		–	6,4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6,425	254,850
應付稅項		18,841	36,950
流動負債總額		920,425	935,050
流動資產淨值		1,120,154	1,087,13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50,163	2,099,79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8,830	44,440
租賃負債		4,222	4,282
遞延收入		49,731	53,649
遞延稅項負債		9,390	1,4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92,173	103,841
淨資產		2,057,990	1,995,95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137,351	137,351
庫存股份		(10,050)	(8,641)
儲備		1,870,682	1,795,666
非控股權益		1,997,983 60,007	1,924,376 71,580
權益總額		2,057,990	1,995,95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視作 供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9,081	(378)	390,030	2,695	5,205	14,765	419,701	880,864	(4,314)	1,847,649	74,012	1,921,661
期內溢利	-	-	-	-	-	-	-	33,722	-	33,722	(12,789)	20,933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投資的公平價值虧損	-	-	-	-	-	-	(4,667)	-	-	(4,667)	-	(4,66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3,957	3,957	1,286	5,24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4,667)	33,722	3,957	33,012	(11,503)	21,509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4,300	-	-	4,300	2,450	6,750
股份贖回並註銷	(1,641)	(20)	(17,546)	-	1,641	-	-	(1,641)	-	(19,207)	-	(19,207)
行使購股權	28	-	369	(96)	-	-	-	-	-	301	-	30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76	-	-	-	-	-	76	-	76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	-	10,120	(10,120)	-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37,468	(398)	372,853	2,675	6,846	14,765	429,454	902,825	(357)	1,866,131	64,959	1,931,09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37,351	(8,641)	371,993*	2,596*	6,985*	14,765*	429,454*	971,486*	(1,613)*	1,924,376	71,580	1,995,956
期內溢利	-	-	-	-	-	-	-	93,773	-	93,773	(8,303)	85,47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投資的公平價值虧損	-	-	-	-	-	-	(2,730)	-	-	(2,730)	(913)	(3,64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8,591)	(8,591)	(2,457)	(11,04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2,730)	93,773	(8,591)	82,452	(11,673)	70,779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300	-	-	300	100	400
股份贖回	-	(1,409)	-	-	-	-	-	-	-	(1,409)	-	(1,409)
已宣派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	-	-	(14,530)	-	-	-	-	-	-	(14,530)	-	(14,5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6,794	-	-	-	-	-	6,794	-	6,794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	-	25,704	(25,704)	-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37,351	(10,050)	357,463*	9,390*	6,985*	14,765*	452,728*	1,039,555*	(10,204)*	1,997,983	60,007	2,057,990

附註：

- (a) 視作供款儲備指本集團已產生及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透過發行本公司前任股東賽晶集團有限公司（「賽晶 BVI」）之股份結算。
- (b) 其他儲備主要指過往年度賽晶 BVI 豁免本集團的若干貸款及／或墊款、收購非控股權益產生的儲備及非控股股東注資，以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法定儲備。
- * 該等儲備賬包括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 1,870,682,000 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795,666,000 元（經審核））。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12,808	36,34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8,835	8,54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虧損		13	7
利息收入	5	(3,871)	(5,93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5	(341)	(1,092)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5	-	(5,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6	52	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26,187	21,4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3,067	2,58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7,019	6,3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6	3,118	1,622
包括於預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6	(264)	60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6	-	536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5、6	(59,939)	10,648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6	(919)	653
遞延收入攤銷		(2,708)	(2,16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794	76
		99,851	74,993
存貨減少／(增加)		36,938	(88,96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增加		(3,830)	(273,378)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4,790	(13,480)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844)	28,80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7,292	70,382
應收款項及資產增加		(2,99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減少		(26,068)	(20,858)
遞延收入非流動部分增加		-	1,260
衍生金融工具變動		-	(4,94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9,489)	9,09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125,643	(217,088)
已付利息		(4,594)	(4,276)
已付所得稅		(35,168)	(9,96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5,881	(231,32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5,881	(231,32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978	4,0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410)	(44,403)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3,117)	(5,820)
於收購時存入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80,000)
購買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127,300)	(534,78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出售／到期的所得款項	127,641	535,878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	55,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60	15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減少／(增加)	4,523	(13,657)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	(8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225)	(84,11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的所得款項	–	301
股份購回	(1,409)	(19,207)
新增銀行貸款	55,490	87,470
償還銀行貸款	(69,525)	(92,450)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400	6,75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413)	(1,988)
已付股息	(14,530)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987)	(19,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3,669	(334,56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487	799,30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535	(1,64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691	463,0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4,691	463,09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賽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普通股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買賣及製造電力電子部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下列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指明實體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開展交易的貨幣及集團實體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屬可兌換，因此該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已設立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電力電子部件。所有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的營運表現均產生自此單一分部。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整體的營運表現以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在中國內地，本集團收入超過9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4%(經審核))歸因於位於中國內地的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提供其他地理分部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電子電力部件	888,320	655,758

銷售電子電力部件的履約責任在交付產品時履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33,270	20,348
銀行利息收入	2,978	4,981
收入合約所產生的利息收入	893	94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341	1,092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	5,250
其他	980	393
	38,462	33,013
收益		
出售廢料及閒置物料收益	1,004	1,213
商品期貨合約收益	-	109
匯兌收益淨額	31,342	-
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59,939	-
	92,285	1,322
總計	130,747	34,335

* 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中國內地若干地區之投資以及本集團的技術進步獲政府授予多項補貼。已收到但尚未發生相關開支的政府補貼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遞延收入中入賬。概無任何與該等政府補貼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659,985	420,321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919)	653
銷售成本	659,066	420,9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187	21,4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67	2,580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4,617	4,20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不包括遞延開發成本)	2,402	2,1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3,118	1,622
包括於預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264)	60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	536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	10,6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52	90
匯兌虧損淨額	-	11,366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的利息	4,471	4,130
其他貸款的利息	4,241	4,265
租賃負債的利息	123	146
總計	8,835	8,541

8.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未經審核))。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現行之稅率計算。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企業應按**2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具備高科技企業資格，因此可獲得**1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集團於瑞士、德國及荷蘭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分別按約**18%**(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未經審核))、**32%**(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未經審核))及**25.8%**(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8%**(未經審核))的稅率繳納當地企業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中國內地一期內支出	17,802	15,837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53)	(113)
歐洲一期內支出	133	308
小計	17,882	16,032
遞延	9,456	(616)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27,338	15,416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宣派及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未經審核))	14,530	—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合共約人民幣**14,53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93,773,000** 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722,000**元(未經審核))，以及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603,302,772**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16,157,705**股(未經審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被視作獲行使為普通股時以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93,773	33,722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03,302,772	1,616,157,705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643,752	370,317
總計	1,603,946,524	1,616,528,022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資產總成本為人民幣**36,37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630,000**元(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資產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12,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6,000**元(未經審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85,419	922,229
減值	(18,641)	(15,585)
	966,778	906,644
應收票據	180,275	254,525
	1,147,053	1,161,169

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三個月。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質素的物品。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後按客戶確認收據或發票日期(倘適用)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67,263	518,522
第4至第6個月	172,174	188,948
第7至第12個月	138,302	117,107
1年以上	89,039	82,067
總計	966,778	906,64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票據賬齡為六個月內(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內(經審核))。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收貨或發票日期(倘適用)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338,705	366,017
六個月以上	95,311	50,707
總計	434,016	416,72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4. 已發行股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行使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已按每股1.10港元的認購價行使，因而發行300,000股(未經審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除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為33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1,000元)(未經審核)。於行使購股權後，金額人民幣96,000元(未經審核)已自以股份支付僱員酬金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購回合共1,296,000股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回並註銷合共分別18,244,000股及18,178,000股本公司股份)。回購該等股份支付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409,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207,000元)(未經審核)，已自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中扣除。

15.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合約承擔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樓宇	10,842	14,565
廠房及設備	32,261	41,391
總計	43,103	55,956

外匯遠期合約項下的承擔：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瑞士法郎	614,904	810,333
購買日元	-	5,534
總計	614,904	815,867

1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8,462	16,123
離職後福利	1,597	1,46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440	33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25,499	17,617

17. 金融工具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價值(不包括賬面值與公平價值合理相若者)如下：

	賬面值		公平價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180,275	254,525	180,275	254,525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6,357	10,000	6,357	10,000
定期存款	80,000	80,000	81,298	83,734
衍生金融工具	53,524	—	53,524	—
總計	320,156	344,525	321,454	348,259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85,255	299,290	287,986	302,227
衍生金融工具	—	6,415	—	6,415
總計	285,255	305,705	287,986	308,642

管理層已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除應收票據、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外)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短期性質所致。

由財務總監領導的本集團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釐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估值。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乃按有關工具在自願雙方進行的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算銷售除外)中可交換的金額入賬。

應收票據及非即期定期存款的公平價值乃通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當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平價值已根據近期交易價格釐定。由於本期間內並無任何近期交易，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平價值乃使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計，該技術基於不受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及規模釐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並計算各已識別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市銷率(「市銷率」)。該倍數通過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銷售額計算。然後，根據公司具體事實及情況，考慮可資比較公司的流動性不足及規模差異等因素對倍數進行貼現。董事認為，根據市銷率估計的公平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錄得)以及相關的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錄得)屬合理，並且為報告期末最合適的價值。

本集團與不同交易對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匯遠期合約)使用類似於遠期定價價值計算的估值技術進行計量。該等模式包括各種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在交付日期的遠期外匯利率。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7. 金融工具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層級(續)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價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當前適用的利率，以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因本集團本身對計息銀行借款的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公平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以下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要：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價值敏感度
市場法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同業市銷率 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1.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公平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57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折讓增加／減少1%將導致公平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6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

	用於公平價值計量的各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層級一)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層級二)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應收票據	—	180,275	—	180,275
衍生金融工具	—	53,524	—	53,524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6,357	6,357
總計	—	233,799	6,357	240,1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應收票據	—	254,525	—	254,525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10,000	—	10,000
總計	—	264,525	—	264,525

17. 金融工具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層級(續)

披露公平價值之負債：

	用於公平價值計量的各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層級一)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層級二)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層級三)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87,986	-	287,9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02,227	-	302,227
衍生金融工具	-	6,415	-	6,415
總計	-	308,642	-	308,642

期內，層級一及層級二之間並無公平價值計量轉移，而層級三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上述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除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未經審核))。

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賽晶亞太半導體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賽晶半導體」)與現有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賽晶半導體將發行及投資者將按認購價認購賽晶半導體的新增註冊資本，合共相當於賽晶半導體經擴大股權約9.00%，認購價將由投資者擬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以轉讓湖南虹安微電子有限責任公司全部股權予賽晶半導體的方式償付。增資協議交割後，賽晶半導體的註冊資本將由42,528,706美元增加至46,734,842美元，而本公司於賽晶半導體的股權按經擴大基準計算將由約70.5406%降至約64.1918%。於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批准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19.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